

培靈神學院 健康神學 第一堂 由神造人的目的看全人健康

約三 2 親愛的兄弟阿、我願你凡事興盛、身體健壯、正如你的靈魂興盛一樣。

老約翰寫給該猶弟兄的這卷書信講到我們所得著的救恩不只是靈魂的救恩，也是身體的救恩。仔細分析約翰的祝願，包括三個部分：(1) 凡事「興盛」；(2) 身體健壯；(3) 靈魂興盛。作者希望收信人在前兩個方面蒙福的程度要和他靈魂興盛的程度匹配、相同，靈魂的興盛是首要的祝福，值得神的兒女格外地看重和渴慕。

今天服事主的人很多的時候都不是健康、興盛的，大部分的時間處於所謂“亞健康”的狀態。靈裡不興盛，身體也不健壯，心裡常是受壓憂鬱。按照統計數據，100 位現在教會全職服事的牧師中，20 年後只有大約 30 位仍在服事並積極正面的影響他人的生命。有許多牧者身心靈透支，burn out(燃盡)了，這實在應該震撼我們的心。這門「健康神學」的課將分享以下的主題：(1) 身體的健康；(2) 魂的健康；(3) 靈的健康；(4) 健康的生活。盼望我們「凡事興盛、身體健壯、正如靈魂興盛一樣」。健康並不表示完美或多特別，乃是顯出合乎神心意的情形。

一、神創造人的目的

「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一 1) 神所作的都是完全的，凡從全能者手裏經過的，總沒有罪惡的瑕疵，老舊的皺紋，以及其他的各病。神所作的像神自己一樣，都是健康完好的。這是人類原本的光景，是神所看為「甚好」的。我們一同來認識「為何神要創造人？」：

(一) 為著神的榮耀被創造

賽 43:7 凡稱為我名下的人、是我為自己的榮耀創造的、是我所作成、所造作的。

神造人就是為表明祂自己的榮耀，而神並不需要我們滿足祂的榮耀，祂的本身就是榮耀，所以不是因我們的緣故，令神榮耀。神的榮耀本身已完全，人最重要是將神的榮耀顯露，讓所有天使、萬物、受造物看見，這就是為神的榮耀而創造。其他萬物沒有這特性，只有屬神的人才有這特性，因為只有屬神的人的生命才能顯露神本有的性情，這性情就是神的榮耀。

(二) 照著神的形像被創造

創 1:26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

「神說、我們」，這裏的「神」字，文法上是三位數，三而一的神都在這裏，在這一個神格會議中宣告神造人的偉大計劃。雖然人的身體是從塵土造出來的。但是人的靈和魂不是可以用何物質原料製造的。人是按著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形像」(image) 是裏面的相像，生命的相像。「樣式」(likeness) 是外面的相像，生活的相像。「形像」表明人是神在地上的代表。「樣式」表明世人「也是祂的種類」(徒十七 28)，叫人能認識神而與祂往來。

(三) 要生養眾多治理這地

創 1:28 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

聖徒並不只得著神的形像而已；並且，要管理一切(創一 26-28)。「治理這地」和「管理...活物」是神託付給人的工作。神在此要人在地上代表祂掌權。神把治理這個地，管理這個地的權柄交給我們。所以我們今天基督徒在地上不是環境的奴隸，不是錢財的奴隸，也不是任何事情的奴隸，我們今天應該是主人，因為我們是為神掌權在地上，我們跟神同工做一件事情，把神的對頭、把神的仇敵從這個世界趕出去。這是神今天給我們的權柄，我們一定要認識這一點。

羔羊婚筵(生命像主) 和千年國度(掌主權柄)

Ex. 小弟兄問神為何造人-得著同伴，神施愛的對象，有分於神的豐富

二、全人的健康

帖前 5:23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

聖經講到人有身體和靈魂。人跟外界接觸的是身體；再往裡就有一個有心思、意志和情感的我，叫做人的魂；再往裡就是人的靈。人的全人包括靈、魂、身體。全人的健康就是指靈、魂和身體的健康。

創 2:7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活的魂)。

(一) 體的健康

人是神照著自己的形像和樣式造成的，是奇妙可畏的(參詩一三九 14)；我們塵土造的身子更是聖靈的殿(參林前六 19)。健康的身體絕對不是要叫人得榮耀；乃是要為神作見證，顯出聖靈住在人裡面，能叫人在生活行為中活出基督的樣式，凡事有節制，不放縱私慾邪情(參加五 23、24)，從而有強壯的身體加上活潑的靈性，能有更長的年日及更有活力地事奉神、服侍人。我們將會交通到疾病的由來，認識維持身體健康的原則，認識自然的醫治與屬天的醫治。

(二) 靈的健康

「將生命之氣吹到人裡面」(7 節原文)——「生命之氣」是直接從神吹到人裡面的；神是靈(約四 24)，所以神所吹的氣，必帶著靈的性質，不只使人有了生命，並且也成了人裡面的靈(參亞十二 1)。人的靈是接觸神的機關，也是接受神和神生命的器官，這是人和萬物不同的地方。保羅在以弗所書三章禱告，「求他按著他豐盛的榮耀，藉著他的靈，叫你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心裡的力量原文是裡面的人，聖靈如今住在我們裡面，保羅禱告藉著聖靈叫我們裡面的人剛強，表示靈的健康非常重要。

(三) 魂的健康

林前 15:45 經上也是這樣記著說、『首先的人亞當、成了有靈的活人。』〔靈或作血氣〕末後的亞當、成了叫人活的靈。

「成了有靈的活人」原文意思是「人就成了一個活的魂」。當神所吹的生命之氣，一進入塵土所造的身體裡，就產生了一個活的魂。魂是人的個格，包括心思、情感和意志等，是人接觸精神界的機關。今天精神方面的疾病非常普遍，比如憂鬱症等帶來許多痛苦，魂的健康何等重要。以上靈、魂、體三者合起來，構成一個完整的人(帖前五 23)。

小結：約翰福音五章有一位三十八年的癱子得了醫治，「後來耶穌在殿裡遇見他，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主提醒那人，他的身體之所以軟弱，是因為他犯了罪。犯罪會在我們的身體上產生玷污和缺陷，就是我們所說的疾病。人身體的疾病跟靈魂的狀況常常是相關聯的。全人的健康是包括身、心、靈的健康。

神是良善的，祂喜悅賜福祂的兒女，祂不止賜福我們的靈，也賜福我們的身和心，賜福我們生活的每一個層面——學業，工作，家庭，人際...；祂喜悅祂的兒女出也蒙福，入也蒙福。盜賊來，無非是偷竊、殺害、毀壞，但耶穌來了，是要我們得豐盛的生命(參約 10:10)。全人健康的理念不是出自魔鬼，而是神創造人時的心意。神的兒女可以大膽地為自己和他人身、心、靈的健康和凡事興盛禱告。

三、人的失落與健康的失去

(一) 罪引進了死

羅 5:12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

羅 6:23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

聖經給我們看見，耶和華神曾對亞當說：「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的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7)。雖然亞當吃了那果子，但他並沒有立刻死，一般解經家都同意神所謂的「死」，是指靈的功用死了；至於身體方面，雖沒有立刻見死，但是死亡的因素已經臨到了他，死的後果是在創世記第五章顯明出來。

使徒保羅告訴我們：「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羅五 12)。人在沒有犯罪之先，並沒有死亡。死亡是從罪惡來的。因一人犯了罪，罪和死就進入了世界。世人雖然沒有犯像亞當一樣的罪，但是因著祖宗亞當犯了罪，世人也都像亞當一樣死了。有了罪，就有死。死就這樣的臨到了世人。

(二) 死又帶進了疾病

約 11:3 他姊妹兩個(馬利亞和馬大)就打發人去見耶穌說、主阿、你所愛的人(拉撒路)病了。

聖經也給我們看見，人在還沒有犯罪的時候，不只人的身心安然無恙，並且生活的環境(伊甸園)又是那麼的稱心悅意，地上的活物也都於人無害(參創第二章)。但當人犯了罪之後，人的身心開始起了極大的變化：引動情慾、害怕憂懼、推諉過錯等等；而生活環境也開始對人不利：天起了涼風、地長出荊棘和蒺藜；甚至活物也開始跟人作對(參創第三章)(今天人受小小的蚊子欺負，醫藥發達但不時有想不到的病毒等)。這些都能導致人類生發疾病。

這說明了一件事實：自從人犯罪之後，疾病—死的因素已經進入且潛伏在人裏面。可見，罪引進了死，死又帶進了疾病。沒有罪，就沒有死；沒有死，就沒有疾病。有了罪，就有死；有了死，就有疾病。死亡，常是由疾病來執行的。所以，按一般而言，疾病和死亡一樣，死如何因著罪臨到眾人，照樣，疾病也因著罪臨到眾人。介於罪和死之間，有一樣東西，我們稱它作疾病。疾病是罪的結果，疾病又是死的先鋒。如果世上沒有罪，就必定沒有死，也必定沒有疾病。因此，罪惡乃是人類疾病的根源，結果是身心靈的健康都失去了。罪是疾病的根源，但不是每一個疾病的原因，下一堂課我們會交通疾病的原因。

(三) 罪得赦免、病得醫治

可 2:17 耶穌聽見、就對他們說、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纔用得著。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

當罪從一人入了世界，整個受造都受到影響，全世界也就臥在那惡者手下(約一 5:19)。今天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是病人(不只是身體的，更是靈魂的)，都需要醫生，這位大醫生就是主耶穌。當我們承認自己是有病的人，來到主面前承認自己是個罪人，就必得著赦免與醫治。

詩 103:3 他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無論大罪小罪，大病小病)

我們的身體會病，我們的魂會病，我們的靈也會病，但主耶穌要醫治我們靈、魂、體一切的疾病。身體有病的人要來就近十字架，魂中有病的人要來就近十字架，靈裏有病的人要來就近十字架。當耶穌為我們釘十字架時，祂裏面所有的豐富都已經釋放了，帶來了生命和醫治。

結語：主為我們完成了贖回的極大救恩，主耶穌分別以靈、魂、體為我們受審判，作贖回的代價。使我們得蒙贖回，是從主在審判廳受鞭打起，一直到祂走完了血跡的道路，在十字架上捨身，而立定了我們身體得贖的榮耀盼望。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最後三個小時，為人類的罪忍受神一切公義忿怒的審判。最後，祂與神的交通恢復了，祂說，『父阿，我將我的靈交託在你手裏』(原文)。這是主捨了祂非受造的靈，好使我們的靈得贖，得著永遠生命，永不滅亡。最後，主說，『成了』，祂就將魂傾倒(血流出)，以致於死，叫我們有最完滿的得贖。祂為我們完成了最大的救贖生命，好使我們的魂得贖，祂自己成為我們的健康。